

社会主义与 商品经济

顾士明 主编

SHEHUIZHUYI
YU
SHANGPINJINGJI

● 南京大学出版社

人 群 群

社会主义与商品经济

国里兰 新皮班 平宗三 林文衣 崇子王

林亦宋 平俭保 主 编 林志欣 翁 幸

忠林崇 惠融品 副 主 编 林 志 欣

于春恩 翁 林 副 主 编 林 志 欣

熙中德 林 德 副 主 编 林 志 欣

副 主 编

孙剑平 彭坤明

张林忠 刘锦文

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1·南 京

社会主义与商品经济

顾士明 主编

※

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校内)

江阴市文教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1 印张: 12.25 字数: 275千

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500

ISBN 7-305-01204-1

F·180

定价: 4.50元

目 录

绪 论.....	(1)
一、关于马克思恩格斯是否认为社会主义还存在 商品货币关系问题.....	(7)
二、关于斯大林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的若干问 题.....	(20)
三、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存在原因问题.....	(36)
四、关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 逾越的阶段问题.....	(51)
五、关于商品经济是不是社会主义经济的特征问题	(60)
六、关于全民所有制企业间交换的生产资料是不是 商品问题.....	(75)
七、关于社会主义条件下价值规律的作用问题.....	(87)
八、关于第二种含义的社会必要劳动与价值量的关 系问题.....	(101)
九、关于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涵义问题.....	(113)
十、关于经济机制的含义问题.....	(122)
十一、关于计划规律与价值规律的关系问题.....	(129)
十二、关于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问题...	(141)
十三、关于商品经济的共性与个性问题.....	(157)

十四、关于剩余价值是不是社会主义的经济范畴问题.....	(167)
十五、关于价值规律在共产主义社会是否存在和起作用的问题.....	(176)
十六、关于社会主义经济中计划与市场的关系问题.....	(188)
十七、关于第三产业与劳务价值问题.....	(200)
十八、关于社会主义流通中是否存在供求规律的问题.....	(215)
十九、关于社会主义竞争问题.....	(226)
二十、关于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力是否商品问题.....	(239)
二十一、关于住宅商品化问题.....	(254)
二十二、关于社会主义商业劳动是生产性劳动还是非生产性劳动问题.....	(266)
二十三、关于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问题.....	(283)
二十四、关于按质论价问题.....	(298)
二十五、关于社会主义通货膨胀问题.....	(307)
二十六、关于社会主义价格形成的基础问题.....	(320)
二十七、关于商品使用价值的属性问题.....	(325)
二十八、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按劳分配问题.....	(333)
二十九、关于商品经济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问题.....	(348)
三十、关于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商品拜物教问题.....	(362)
三十一、关于社会主义商品关系的前途和命运问题.....	(374)

绪 论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中居有重要的地位，也是整个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最复杂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研究社会主义与商品经济的内在联系，以及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对于区分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不同性质的商品经济，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加速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从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商品经济命运的论述，经列宁、斯大林领导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践，到我党十二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理论，经历了一个曲折而漫长的探索过程。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上，马克思主义者克服了“左”和右的种种错误倾向，在反复和曲折的实践中，付出了高昂的代价，终于揭示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本质及其运行规律，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宝库。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货币问题有两种思路。一种思路是：在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上产生的未来社会将不存在商品货币关系。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的商品货币关系的命运问

题，有一个认识和发展过程。最初，马克思揭示了商品价值是一个历史范畴，批评了古典政治经济学把价值直接等同生产劳动，把价值看成是永恒范畴的非历史观点。认为商品价值是“一切社会形式内部都存在的东西的一定的历史形式”^①，即社会劳动在一定历史条件下的表现形式。并且认为商品生产同私有制是结合在一起的，私有制消灭了，“金钱将变为无用之物”^②。因此，在未来的“自由人联合体”的社会中，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劳动时间将是直接调节社会生产和社会分配的尺度。“在那里，人们同他们的劳动和劳动产品的社会关系，无论在生产上还是在分配上，都是简单明了的。”^③也就是说，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将不存在商品货币关系。后来，随着对未来共产主义社会认识的深化，马克思在1875年的《哥达纲领批判》中，第一次明确提出把共产主义区分“第一阶段”和“高级阶段”^④，认为“在一个集体的、以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的社会里，生产者并不交换自己的产品；耗费在产品生产上的劳动，在这里也不表现为这些产品的价值，不表现为它们所具有的某种物的属性，因为这时和资本主义社会相反，个人的劳动不再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是直接作为总劳动的构成部分存在着”^⑤，预言在资本主义私有制消灭以后的共产主义（包括“第一阶段”和“高级阶段”），将不存在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1878年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也指出：“一旦社会占有生产资料，商品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2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2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96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2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页。

生产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这时人们可以非常简单地处理一切，而不需要著名的‘价值’插手其间”^①。马克思、恩格斯这一论断的依据是以英国作为“典型地点”的，是在揭示了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规律的基础上作出的。因为这里不仅工业生产社会化了，而且资本主义在农业中的发展，个体农民转化为雇佣工人，自耕农也基本消灭。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和生产的进一步社会化，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在公有制基础上，“将把整个社会变成一座工厂”^②，对生产和分配进行直接控制，商品货币关系也就必然消亡。对于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商品货币问题的这一种思路，人们注意得比较多。但是，对于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的商品货币问题的另一种思路，人们却没有给予应有的重视。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商品关系的另一种思路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般已取得统治地位，但相对地说还不大发展”^③的国家，农民小生产者还大量存在的条件下，还必须运用商品货币关系，通过工人的“合作工厂”^④和农民的“合作社”^⑤这一中间环节，来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使之与更高形式的“整个社会其它部分”^⑥，即“社会所有制”“处于平等的地位”。^⑦马克思、恩格斯关于两种公有制的思想，导致他们没有把社会主义公有制同商品货币关系对立起来，相反却强调在分配领域里通行的原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第34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95页。

③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0、497页。

⑤⑥⑦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第580～582页。

则是“调节商品交换（就它是等价的交换而言）的同一原则”，其实质仍然是“资产阶级法权”^①。马克思、恩格斯一再告诫人们商品的消亡是一个历史过程。这里说的是“共产主义第一阶段”，还不是指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思想在1894年11月恩格斯的《法德农民问题》中，作了进一步的发挥和展开。

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以后，列宁首先依据的是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的第一种思路。加之当时国内外严峻的客观形势，列宁在“战时共产主义”时期，提出取消商品货币，禁止自由贸易，实行统一的产品分配。在1920年11月，列宁还提出要“从货币向不用货币的产品交换过渡”^②。但是，1921年春天危机的爆发，列宁及时总结了“战时共产主义”政策实践的经验教训，指出：“我们原来打算（或许更确切些说，我们是没有充分根据地假定）直接用无产阶级国家的法令，在一个小农国家里按共产主义原则来调整国家的生产和分配。现实生活证明我们犯了错误。”^③苏联接着就实行了新经济政策，其核心是恢复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新经济政策的理论与实践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商品货币关系问题的第二种思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1页。

② 《列宁文稿》第8卷，第370页。

③ 《列宁选集》第4卷，第571页。

三

苏联在30年代初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后，在两种公有制存在的条件下，是否还保留和发展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对此，当时一些经济学家持否定态度。在1934年联共（布）第十七次代表大会上，斯大林针锋相对地指出：“说什么苏维埃商业已成为过时的阶段，说我们必须实行直接的产品交换，说货币很快就要取消”，这是一种“竭力破坏苏维埃商业扩展的‘左派’小资产阶级的清谈”，并明确地指出：“货币在我们这里还长期存在，一直到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发展阶段完成的时候为止。”^①进入40年代后，苏联继续讨论商品货币与社会主义的关系问题，直到1952年斯大林《关于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的发表，才对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商品货币问题作了总结。斯大林肯定了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存在商品生产，第一次阐明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存在的主要原因在于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指出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有着本质的区别，它不是原来意义上的商品生产，而是一种“特种商品生产”^②；论证了经济规律的客观性质和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作用。但是，斯大林的“商品外壳”论和价值规律只在流通领域“保持调节者的作用”等观点，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社会主义商品理论和实践的发展。

① 《斯大林全集》第13卷，第303～304页。

② 《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48页。

四

50年代以来，随着社会主义各国商品经济理论和实践的发展，人们先后提出“自治商品经济理论”（南斯拉夫），商品货币关系“新内容论”（苏联），“有计划商品经济理论”（民主德国、匈牙利和中国）等。到1984年10月我们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以党的决定的形式，阐明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理论，大大丰富和发展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

五

本书——《社会主义与商品经济》，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社会主义各国理论界关于社会主义经济与商品货币关系长期争议的问题，在搜集大量资料的基础上，对所争论的问题作了概括，并对这些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当然，这绝不是带结论性的意见，而只是试图在新的起点上起抛砖引玉的作用。

① 《全集卷一》第303页。

② 《全集卷一》第303页。

一、关于马克思恩格斯是否认为 社会主义还存在商品货币关系问题

马克思、恩格斯究竟有没有提出过社会主义不存在商品货币关系问题？对此，理论界一直众说纷纭。这不仅涉及如何理解马克思、恩格斯对“未来社会的预言”问题，且还涉及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商品货币关系的前途和命运问题。因此，研究这一问题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之前，我国经济理论界的文章，基本上都认为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预言”社会主义社会不存在商品生产，并接受了斯大林的商品经济理论。只有少数文章根据马克思、恩格斯著作的论述，认为在生产资料公有以后，虽然交换价值同商品经济共存亡，但作为“实体”的价值，到共产主义社会仍将存在^①。还有的引证马克思的话论述说，只要有社会分工就存在商品生产，提出不仅社会主义是商品经济，共产主义经济也是商品经济^②。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我国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以及对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学习的深化，许多文章和

^① 参见《经济研究》1959年第9期。

^② 参见卓炯：《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广东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著作，对马克思否定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生产问题提出了质疑，认为社会主义社会不再存在商品经济的论断，“是对马克思、恩格斯的很大误解”^①，使马克思长期“背上这个莫须有的‘预言’”^②。为此，有必要澄清这一重大问题。

在马克思、恩格斯究竟有没有否定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争论中，主要有以下几种分歧意见。

一种意见认为，马克思、恩格斯曾经“设想”社会主义社会不存在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

有人认为，马克思、恩格斯论述商品时，都明确指出商品是私人生产产品，即只有各自独立而不互相依赖的私人劳动的生产物，才相互当作商品来对待，社会主义经济中互相交换的产品不是商品，或者说，基本上不是商品。作为交换媒介的人民币，在本质上是马克思讲的“劳动券”。^③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已经指出“社会主义生产者没有属于各自私有的产品交换关系”。马克思不仅预言社会主义社会“将消灭商品价值和货币，而且还指明其中的道理。”^④“马克思和恩格斯都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将随着资本主义的灭亡而消亡。”^⑤

① 朱剑农：《有计划商品经济和价值规律概论》，湖北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

② 梁中堂：《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商品理论新探》，经济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

③ 骆耕漠：《论商品和价值》，《经济研究》1959年第9、10期。

④ 骆耕漠：《马克思的商品价值论概述》，《社会科学》1980年第2期。

⑤ 袁恩桢主编：《社会主义商品简论》，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1页。

有人认为：“马克思原来设想社会主义是不存在商品经济的”^①，“现实条件有了变化”，这种“预见也就不可能符合现实了”^②。“从马克思的价值理论体系来看，在社会主义社会，价值必然是不存在的。马克思把社会主义社会看作是建立在公有制的基础上，那时产品生产就不转变为商品生产，个人劳动直接就是社会劳动，劳动不形成价值。”^③

有人进一步指出，马克思、恩格斯对社会主义商品货币关系预测上的失误，最主要的原因是在于历史条件的局限。这是因为，“在当时看来，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和私有制三者是不可分割的，是始终联结在一起的。……当公有制代替私有制，那时商品经济也就会随之消亡，这在逻辑上当然是完全正确的”；“马恩对社会主义商品货币关系的预测，与他们对社会主义经济框架的总体构想是密切相关的。马克思当时认为……整个生产和经济活动都是统一进行的，全社会就象一个大工厂。……劳动从一开始就变成了直接的社会劳动”；同时，马恩也受到了“空想社会主义理论的影响”^④。

在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之前，这种意见在我国经济理论界占统治地位。“凡是涉及社会主义商品理论的文章，几乎异口同声地说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家‘预言’社会主义社会

① 《〈资本论〉与社会主义经济》，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7年版，第79页。

② 王珏：《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探讨》，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5年版，第105页。

③ 《〈资本论〉研究与运用》，厦门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85页。

④ 毛系奎主编：《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论》，江苏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23～24页。

不存在商品生产。”^①

另一种意见认为，根据马克思、恩格斯的论述，可以得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还存在商品、价值关系的结论。持这种观点的人在认识上也存在着相当大的差异。有人认为，商品是历史范畴，共产主义社会中将不再有商品，但是，价值范畴在共产主义社会“仍然存在”，马克思讲的“不需要著名的价值插手其间”，这里的“价值”应当作“交换价值”来理解。交换价值同商品经济共存亡，而作为“实体”的价值，到共产主义社会还是存在的，从而价值规律在共产主义也还存在。“否定共产主义经济有‘价值’概念，把未来共产主义社会当作自然经济看待，只看见一大堆使用价值而无‘价值’，只对物量感兴趣而不关心劳动耗费的自然经济（实物经济）观点”，“是错误的”^②。

有人根据马克思关于社会分工和私有制、商品交换的理论指出，“社会分工决定商品经济的存亡，而所有制决定商品经济的社会性质和特点”，因为“分工使劳动成为一方面的，而需要又成为多方面的，不通过交换就不能满足需要。”因此，“社会分工才是商品交换产生的原因”。不仅社会主义经济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共产主义经济也是商品经济。^③“到了共产主义阶段，商品交换又可以成为贯彻按需分配的手段”，“共产主义还是商品经济。”^④

① 参见梁中堂：《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商品理论新探》，经济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页。

② 参见孙冶方：《论价值》，《经济研究》1959年第9期。

③ 卓炯：《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广东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19、51～53、61页。

④ 于凤材：《再论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中国经济问题》1961年第5～6期；《论商品经济》，《经济研究》1962年第10期。

有人指出,“马克思、恩格斯虽曾笼统地说过,共产主义社会……不再有商品经济,……但是,并未讲过共产主义低级阶段的社会主义社会,就将消除商品经济。”“不能误认为马克思、恩格斯有过社会主义不再存在商品经济的论断。”马克思认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消费品的分配还不能实行“按需分配”,只能对劳动者实行“以一种形式给予社会的劳动量,又以另一种形式全部领回来”,“还没有对社会主义阶段的交换方式及其流通过程作明确阐述。但耐人寻味的是,“这里通行的就是调节商品交换(就它是等价的交换而言)的同一原则。……至于消费资料在各个生产者中间的分配,那这里通行的是商品等价物的交换中也通行的同一原则……。”这里虽然并未明确说出有商品交换的存在,但也没有对此作过任何否定的表示,……虽然不好单凭这里所说的‘也’字来推论,说这一定是因为有了商品交换的普遍存在,才用上这个‘也’字的,但至少也难据此肯定:马克思、恩格斯说过共产主义低级阶段的社会主义社会就不再存在商品经济的话,因而绝不能错误地认为马克思、恩格斯曾经有过社会主义社会不再存在商品经济的论断。”①马克思、恩格斯“预见过社会主义阶段存在商品生产。”②

再一种意见认为,马克思没有提出社会主义不存在商品生产的命题。

有人认为,“最近几十年,在马克思主义研究和宣传中,人们不断重复说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预言社会主义社会不存在商品生产。其实,这样的观点是不符合历史事实

① 朱剑农:《有计划商品经济和价值规律概论》,湖北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7~10页。

② 参见《党政论坛》1989年第2期。

的。”^①马克思和恩格斯“具体设想和预言未来社会生活的细节，都是不可能发生的。”相反，马克思“批判空想社会主义者设想未来不存在商品货币交换的观点。”^②马克思认为，在未来社会主义社会里，商品生产将消灭，“至于生产力落后，商品生产不很发达的社会里，革命成功后商品生产的命运将会如何，马克思没有，也不可能作出回答。”“马克思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揭示了商品产生和运动的规律，并依此肯定商品货币将会从历史上消失，但至于什么时候和采取怎样的具体方法消失，则根本未曾提及。”^③

还有一种意见认为，社会主义不是马克思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因此，马克思并没有关上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大门。

持这种意见的人指出，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的论述是正确的，但是“长期以来一直有一种把社会主义当作马克思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的观点困扰着我们”，“学术界有些同志曾认为马克思是把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大门关上的，我们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是马克思主义研究中的突破”，“我的看法与此相反，我认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必然需要发展商品经济，这恰恰是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结合起来所得出的科学论断。”其实，“我们现在的社会还不是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而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④还必须大力发展商品经济。

①② 梁中堂：《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商品理论新探》，经济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28页。

③ 梁中堂：《马克思的经济理论和社会主义实践》，山西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9页。

④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探讨》，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7年版，第29~30页。